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KONG CHINESE LIMITED

香港華人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5)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香港華人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OUE Limited（本公司一間主要合營企業之附屬公司，並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於本公佈日期公佈其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根據本公司現有之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本期間可能錄得所佔合營企業之溢利不少於50,000,000港元，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上一期間」）則錄得所佔溢利約269,000,000港元。該變動主要由於合營企業來自其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對象之溢利貢獻減少、財務開支增加及合營企業持有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公平值收益淨額減少所致。

根據本公司現有之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本期間可能錄得之股東應佔綜合溢利不少於50,000,000港元，而上一期間則錄得綜合溢利297,000,000港元。該變動主要由於上述所佔合營企業之溢利減少所致。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現有之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並非根據本公司核數師已審核之任何數字或資料。本公司將於2023年8月底公佈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香港華人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李聯煒

香港，2023年8月7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李棕博士（主席）、李聯煒先生（行政總裁）及李江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念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景輝先生、梁英傑先生及吳敏燕女士。

* 僅供識別